

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对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
及独立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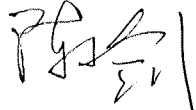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—上市公司资金往来、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我们作为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，发表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如下：

1、报告期内，公司无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金额为零。


2、报告期内，公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对外担保事项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担保的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》之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》之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合肥芯碁微电子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》之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 胡利哲